



咨询评估委托协议书

编号：豫发改评估[2024]169号

甲方：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乙方：东天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对 郑州大学学苑餐厅项目
(2408-410000-04-01-280151) 项目(事项)进行 可行性研究报
告评估(审)。乙方应根据《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咨询评

估管理办法》(豫发改投资〔2023〕172号)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咨

询评估任务,并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之前向甲方(主办处室)

提交评估报告3份。按插入法计算,本次咨询评估服务采购费用

3.7万元,由甲方从省财政预算内资金中安排。甲方自收到乙方提

交的咨询评估报告、出具的发票和其他财政资金支付必需的材料

之日起60日内完成资金支付手续。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均不得

以任何名义向所评估项目(事项)单位收取任何费用。如乙方咨

询评估质量考核结果为较差,甲方不予支付咨询评估费。本协议

未尽事项,甲乙双方根据《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投资咨询评

估管理办法》(豫发改投资〔2023〕172号)协商解决。

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(公章)
2024年8月19日

东天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
(公章)
合同专用章
2024年8月19日

备注：1.项目（法人）单位及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：郑州大学、李文胜、13598082999
2.评估对象的编制单位名称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：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高灿、13837179592
3.省发展改革委主办处室联系人、联系电话：王苏凯、0371—69691439